

证券代码：000616

证券简称：ST 海投

公告编号：2023-012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 9:15-15: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6 日

(七) 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3 年 3 月 6 日 15:00 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体育馆南路 11 号和悦家国际颐养社区海航投资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 人
1.01	选举李瑞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上述议案为累积方式投票议案, 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1 名非独立董事。特别提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 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 提案内容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2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 其他说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 对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

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一) 登记方式：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9:30—11:30，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体育馆南路 11 号和悦家国际颐养社区海航投资董事会办公室。

(四) 登记办法：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五) 其他事项：

会议办理登记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体育馆南路 11 号和悦家国际颐养社区海航投资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3321083

邮编：100043

联系人：范磊、王梦薇

传真号码：010-68810618 转 8218

电子邮箱：htgf@hnainvestment.com，建议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供登记材料，不接受电话登记。

2.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

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代码：360616

(二) 投票简称：海航投票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1 票	×1 票
对候选人 B 投×2 票	×2 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选举非独立董事（如应选人数为 4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下午 3:00。

(二)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体育馆南路 11 号和悦家国际颐养社区海航投资会议室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委托书仅限该次会议使用, 具体授权情况为:

一、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 是 ☐ 否

如选择是, 请继续填选以下两项, 否则不需填选。

二、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		
1. 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 人	
1. 01	选举李瑞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	

三、如果未作具体指示, 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是 ☐ 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需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